附件3

**梅州市地方标准《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编制说明**

**一、任务来源**

根据《梅州市市场监管局关于征集 2023 年度梅州市地方标准立项建议的通知规定》（梅市市监函〔2023〕75号），由广东原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联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平远县农业农村局等单位起草、申报的《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地方标准制定项目经《梅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批准下达2023年梅州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的通知》（梅市市监函〔2023〕183号）批准立项。

**二、编制背景、目的和意义**

灵芝具有增强免疫、抗肿瘤、降血脂、抗氧化、保肝等多种药用价值，是中国传统的扶正固本、滋补强壮的名贵药材，应用范围广泛，产品种类繁多，市场需求越来越大，发展前景非常可观。2023年11月9日，灵芝被列入“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这成为灵芝产业发展新的机遇。

随着人们对天然健康食品的追求和对野生资源的保护意识不断提高，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逐渐受到关注。2019年以来，梅州林下灵芝仿野生种植产业蓬勃发展，种植规模从2019年的500亩发展到目前的2万多亩，种植区域从平远县逐步扩展到蕉岭县、五华县、大埔县等县（市、区），从事紫灵芝种植企业逐步增多。然而，目前林下灵芝的栽培技术标准不一，缺乏规范化、标准化的栽培技术指导，导致灵芝品质良莠不齐，影响了消费者的信任和市场需求。因此，编制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必要性。

为了进一步明确和规范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的各个环节，包括栽培环境、优良品种选择、栽培基质选择与处理、接种与发菌管理、出芝管理、采收与干制、病虫害防治等方面，以提高林下灵芝的产量与品质，满足市场需求，增强产品的社会信任度，同时保护生态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推动产业升级，特编制本地方标准。

**三、编制思路和原则**

**(一)编制思路**

本标准以推动提升我市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化、标准化，提高产品品质为目标，明确林下灵芝栽培术语与定义、产地环境、生产管理技术、采收与干制、包装、病虫害防治和生产档案等技术内容和要求，规范和引导林下灵芝产业的标准化种植，促进我市灵芝产业高质量发展。

本标准的编制以GB/T 1《标准化工作导则》系列标准的要求编写地方标准征求意见稿，在标准编制过程中，充分利用标准起草单位的技术积累和服务经验，同时参考国内现有灵芝领域标准。

**(二)编制原则**

1.标准编写按照GB/T 1《标准化工作导则》的要求进行。

2.结合梅州生态环境、气候条件和林下灵芝生产实际情况等，参考国家林业行业标准、中国林学会团体标准及其它省的地方标准等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充分考虑该标准在全市范围内的通用性、科学性、合理性及可操作性。

3.标准编制力求做到结构合理，条理清晰，内容完整，可操作性强，语言表达准确、精炼，无语法、逻辑和文字错误。

**四、编制过程与内容的确定**

**(一)前期研究基础**

1997年2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联合平远县兴胜木业有限公司从福建省武平县引进紫芝菌包，进行林下仿野生试种，并开展紫芝段木菌种选育，不断摸索创新生态栽培管理技术。2019年9月，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联合平远县兴胜木业有限公司、广东原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开始进行紫芝段木菌包制作生产研究及灵芝代用茶加工工艺研究。通过良种选育，筛选出适宜段木种植的紫芝菌种和适宜制作段木菌包乡土树种，系统摸索出一整套规模化紫芝段木菌包制作工艺；在合理密植、小杯罩应用、科学使用生石灰生态防控病虫害等方面完善和改进了紫芝林下仿野生段木生态栽培技术，突破林下紫芝连作障碍等；首批药食同源灵芝精深加工方面创制出一套小颗粒灵芝代用茶加工工艺。已建立起省内最大的紫芝段木菌包生产线，引导发展多家高品质紫芝代用茶生产线。梅州“平远灵芝”已列入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项目取得专利8项、企业标准1项、专著1本。经广东省蔬菜产业协会组织专家评价，该项目对林下经济产业发展、乡镇振兴具有重大意义，整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二）成立标准编制工作组**

《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立项后，广东原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与梅州市农林科学院微生物研究所、梅州市特色农产品产业发展中心、梅州市林业局、平远县兴胜木业有限公司、广东森峰农林发展有限公司、平远县山村老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梅州福稻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及时对接联系和交流探讨，成立了标准编制小组，明确了目标任务、工作分工、任务进度等。

**（三）资料收集及整理**

一是对近年来各方开展林下灵芝种植栽培和实验研究获得的大量试验数据和栽培经验，进行整理、总结和提炼，为标准起草奠定试验基础，提供技术支撑；二是查阅收集林下灵芝种植栽培相关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相关论文等，为本标准的起草撰写提供参考和依据。

**(四)研讨确定标准主体内容**

根据国家标准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相关要求起草《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初稿，主体内容包括林下灵芝栽培术语与定义、产地环境、生产管理技术、采收与干制、包装、病虫害防治和生产档案等技术内容和要求。

**五、内容说明**

**（一）关于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梅州地区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

**（二）有关条款的说明、主要内容的确定论据**

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配方及原辅材料选择依照《无公害食品食用菌栽培基质安全技术要求》(NY/T5099)进行筛选优化，在确保投入品的安全无公害要求前提下实现高产优质，生产过程按照《NY/T 528 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和《NY/T 1731 食用菌菌种良好作业规范》。规范性引用文件包括：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

GB/T 12728 食用菌术语

NY/T 391绿色食品产地环境质量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NY/T 528 食用菌菌种生产技术规程

NY/T 1731 食用菌菌种良好作业规范

NY/T 5295 无公害食品 产地环境评价准则

NY/T 5010 无公害食品 种植业产地环境条件

NY/T 5099 无公害食品 食用菌栽培基质安全技术要求

Q/GDYB0001S-2022 广东原本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灵芝代用茶》

**（三）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及梅州市地方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不冲突。2023年11月9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联合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公告称“将灵芝纳入按照传统既是食品又是中药材的物质目录”，这进一步推动了灵芝产业的发展。

本标准结合梅州实际情况，参考国家林业行业标准LY/T 2476-2015《灵芝短段木栽培技术规程》、中国林学会团体标准T/CFS 012-2019《灵芝段木林下栽培技术规程》及其它省的地方标准DB33T\_910-2013《龙泉灵芝生产技术规定》、DB21/ T 3342—2020《林下灵芝栽培技术规程》、DB 13/T 1245—2010《无公害灵芝生产技术规程》等进行编制。

**（四）标准技术水平的说明**

本标准在灵芝生物学特性研究和栽培技术研究基础上，开展了大量试验验证，总结了多年来科技人员实践经验，综合归纳了省内外各地有代表性并普遍被行业内人士所接受的技术标准而制定，代表了目前国内技术水平。因此，本标准技术水平具有先进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五）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1.首先应在实施前保证文本的充足供应，让企业、公司、专业合作社、农户等每个使用者都能及时得到文本，这是保证新规程标准贯彻实施的基础。

2.发布后、实施前将信息在媒体上进行宣传。

3.本标准技术性强，建议在广泛宣传的同时，在全市范围内举办由科技人员深入生产企业、专业合作社、农户等，针对生产关键环节、关键技术进行培训，对林下灵芝生产进行技术指导，保证标准的推广和有效实施。

4.农业质量监管部门应加大对市场上流通的生产原材料、农药种类及农药的监督检验，确保灵芝生产从原材料到产品每个环节的安全，为林下灵芝产业的发展提供法律和制度的保障。

《林下灵芝仿野生栽培技术规范》编写小组

2023年11月28日